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季景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年报全文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能恪尽职守，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由董事会充分调查研究，参照公司经营规模和行业薪酬水平提出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薪酬合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

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因行权条件未达成，公司将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最新经营情况及市场情况调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更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最新经营与发展情况修改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调整后的方案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稿是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资项目具体情况等进行了细化和调整，有利于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助力公司长期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稿调整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声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